

证券代码:688628 证券简称:优利德 公告编号:2021-010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二届监事会及候选人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高志超先生、张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第二届监事会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上述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证监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4日附件: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志超个人简历:

高志超,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主要任职经历如下:1998年2003年担任(深圳)电子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3年至2017年,任优利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至今,任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财务经理。

高志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66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昕个人简历:

张昕,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主要任职经历如下:2007年至2015年,任东莞新进电子有限公司计划部经理;2015年至2017年,任优利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计划与物流部经理;2018年至今,任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计划与物流部经理。

张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460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程序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3名,上述三名职工代表监事将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4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志超,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主要任职经历如下:1998年2003年担任(深圳)电子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3年至2017年,任优利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至今,任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财务经理。

高志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66股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8日

●股东大会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名称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投票。

召开日期:2021年4月8日14: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路6号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8日

至2021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会议时间为:9:15-9:25、9:30-9:11、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会议时间为:9:15-15:00。

五、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8日

至2021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会议时间为:9:15-9:25、9:30-9:11、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会议时间为:9:15-15:00。

六、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 审议《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七、涉及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和披露股东信息的情况

八、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九、特别决议议案:无

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

十一、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十二、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十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所在地的网络投票系统)行使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网络投票操作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在累积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的投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机构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投议案表决无法完成可撤回。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六)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

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28	优利德	2021/4/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时间

2021年4月6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路6号

六、授权委托书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参会。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1年4月6日下午17:00: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 自然人股东先本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 自然人股东先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持股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七、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除现场投票外,股东还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在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投票。

八、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费用自理,参会人员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九、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北路6号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69-8529000

电子邮箱:stock@uni-trend.com.cn

联系人:周建伟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拟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1. 授权委托书

● 2. 拟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3. 授权委托书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8日召开的贵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受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持优先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 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1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2002	选举陈少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03	选举张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04	选举张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05	选举张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06	选举张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序号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3001	选举李小文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
3002	选举陈少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03	选举张昕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序号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01	选举高志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
4002	选举陈少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姓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姓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附件2:拟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每位代表选举、独立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多位候选人时,每位股东拥有与所持股份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选多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配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二、申报股数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项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则该股东可申报10名董事候选人或12名监事候选人,申报的候选人不得超过其持股数。

三、股东可以对同一议案的选举票数为零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选多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配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选举董事、监事候选人,应选董事9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监事3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实际参加投票2名,在议案4002的表决事项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1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0	100			
4002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00	100			
4003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00	100			
4004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00	100			

五、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六、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七、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八、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九、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一、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二、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三、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四、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五、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六、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七、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八、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十九、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一、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二、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三、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四、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五、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六、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七、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二十八、投票注意事项

1.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2. 投票人应在投票时仔细阅读本公告中关于投票的事项,并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20年12月2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6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发行数量为人民币19.11亿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5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850,485,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普咨询)出具了《验资报告》(普特验字[2021]61200005号)。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长城证券签署《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三方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事项正在办理中。

根据《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按照投资项目的轻重顺序履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期	实施主体	预计投资总额(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万元)
1	仪器研发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24个月	优利德科技	29,717,000	29,717,000
2	仪器研发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24个月	发行人	6,177,000	6,177,000
3	仪器研发产业园三期建设项目	36个月	发行人	7,601,000	7,601,000

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含现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含少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1,909,465.6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15,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78.53%。本次使用12个月内累计计提利息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超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自12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五、审议程序

2021年3月2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一) 募集资金使用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专项说明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上网公告文件

1.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4日

附件:1. 独立董事意见
2. 专项说明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2日下午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网络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3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的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志超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实际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先由张昕先生、张昕先生共同书面推荐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